

附件：

### 2016年省级农业救灾应急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市县别	承担单位	建设内容	资金	备注
	<b>合计</b>			<b>2458</b>	
<b>一、</b>	<b>各市小计</b>			<b>1768</b>	
<b>(一)</b>	<b>汕头市</b>			<b>100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00	
<b>(二)</b>	<b>河源市</b>			<b>220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40	
2	东源县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三)</b>	<b>梅州市</b>			<b>324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60	
2	市本级	广东兆华种业有限公司	调用省级粮食应急储备种子救灾	184	
3	蕉岭县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四)</b>	<b>惠州市</b>			<b>300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40	
2	惠东县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3	龙门县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五)</b>	<b>汕尾市</b>			<b>140</b>	
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40	
<b>(六)</b>	<b>江门市</b>			<b>107.2</b>	
1	市本级	广东鲜美种苗股份有限公司	调用省级粮食应急储备种子救灾	107.2	
<b>(七)</b>	<b>湛江市</b>			<b>176.8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60	
2	市本级	广东粤良种业有限公司	调用省级粮食应急储备种子救灾	116.8	
<b>(八)</b>	<b>潮州市</b>			<b>100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00	
<b>(九)</b>	<b>揭阳市</b>			<b>300</b>	
1	市本级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300	
<b>二</b>	<b>财政省直管县小计</b>			<b>690</b>	
<b>(一)</b>	<b>紫金县</b>	县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二)</b>	<b>丰顺县</b>	县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三)</b>	<b>五华县</b>	县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四)</b>	<b>海丰县</b>	县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<b>(五)</b>	<b>陆丰县</b>	县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
(六)	廉江市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
(七)	雷州市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130	其中农业厅挂钩扶贫点雷州市乌石镇那毛村安排50万元。
(八)	徐闻县	市农业局	资金主要用于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，包括各市救灾复产和冬种生产示范点建设，其中20%的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用于畜牧业救灾复产工作。	80	